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0年7月12日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孔祥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容和决策程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的有关规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的战略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因此，监事会对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特此公告。

青鸟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7月15日